



合同编号：_____

北京麋鹿生态实验中心

BEIJING MILU ECOLOGICAL RESEARCH CENTER

合 同 书

装订线

合同名称：2025-2026 年度北京麋鹿生态实验中心动物饲料采购及配送项目合同

甲方名称：北京麋鹿生态实验中心

乙方名称：北京惠众蝗虫养殖专业合作社

项目名称：_____

签订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7 日



2025-2026 年度北京麋鹿生态实验中心 动物饲料采购及配送项目合同

甲方： 北京麋鹿生态实验中心

乙方： 北京惠众蝗虫养殖专业合作社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就动物饲料供货事宜达成合同条款如下，共同遵照执行。

第一条 货物描述

甲方向乙方购买 2025-2026 年度北京麋鹿生态实验中心动物饲料采购及配送项目 有关上述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单价、数量、金额、及技术标准等详见响应文件，但必须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《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》的要求，详细情况如下：

一、 货物数量、单价、金额及配送要求

序号	品名	单价 (元)	需求量 (kg) (数量大约如下, 但以实际发生额为准)	金额 (元)	配送要求
1	干苜蓿草	3.3	100000	330000	按采购方要求分为 3-6 次/年
2	鹿料 (粉)	3.95	70000	276500	按采购方要求 2-4 次/ 月
3	鹿料 (粒)	4.05	20000	81000	
4	青贮	2.1	120000	252000	按采购方要求 8-10 次/ /年
5	鲜苜蓿草	2.2	230000	506000	按采购方要求每天配 送 (4 月-10 月)
6	胡萝卜	2.6	85000	221000	按采购方要求 4-5 次/ 月
7	高粱	4.4	5000	22000	按采购方要求间断性 配送
8	谷子	8.5	4000	34000	
9	花生米	15	3000	45000	

10	玉米	4	6000	24000	
11	鲜嫩玉米秸秆	1.5	50000	75000	按采购方要求配送, 每次配送 1 吨-3 吨(8 月-10 月), 当天收割, 当天配送。
12	鲜黑麦草	1.5	40000	60000	按采购方要求每天配送 (5 月-10 月), 当天收割, 当天配送。
13	鲜巨菌草	1.5	20000	30000	按采购方要求每天配送 (7 月-10 月), 当天收割, 当天配送。
合计			753000	1956500	

质量要求备注:

1、干苜蓿草为优质青干草, 符合 NY/T 1170-2020 苜蓿干草捆, 等级一级以上, 粗蛋白含量不低于 18%; 含水量应低于 13%。具有较深的绿色, 保留大量叶、嫩枝和花蕾, 梗柔软, 无雨淋, 具有特殊的芳香气味; 所有干草要求无泥土或塑料袋等的杂质, 无霉变或腐烂的杂草, 无化学药品污染。

2、配合饲料基础配方为玉米 50%, 豆粕 26%, 麸皮 11%, 大麦 10%, 磷酸氢钙 2%, 大盐 1%, 蛋白含量不得低于 18.6%, 原料为原粮。配合饲料应符合《国家饲料卫生标准》(GB13078-2017) 及国家相应的饲料行业标准, 无霉变、无异味、无杂物。提供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单复印件。

3、青贮: 质量符合饲料卫生标准 GB13078-2017、DB12T 184-2003。现场检查黄绿色、松软不粘手挤压湿润不形成水滴, PH 在 3.5 到 4.0 之间、酸香味; 无腐败霉味发粘结块现象。

4、新鲜苜蓿草开花之前收割, 必须达到绿色环保, 无农药残留、无化学污染。外观要求新鲜、嫩绿、不发黄、不腐烂, 杂草少于 20%。安全质量参照《国家饲料卫生标准》(GB13078-2017)。

5、胡萝卜：新鲜无变质、无杂质、无霉烂、无干瘪、无化学污染等现象。安全质量参照《国家饲料卫生标准》(GB13078-2017)。

6、杂粮(花生、玉米、高粱、谷子等)：无杂质、无化学污染、无霉变。安全质量参照《国家饲料卫生标准》(GB13078-2017)。

7、鲜嫩玉米秸秆含整株的玉米棒，并需要整株粉碎，长度为2-5cm。鲜嫩玉米秸秆需要为玉米包叶嫩绿、玉米须没有变黑之前收割；必须达到绿色环保，无农药残留、无化学污染。外观要求新鲜、嫩绿、无霉变、不发黄、不腐烂，无杂草。

8、鲜黑麦草、鲜巨菌草：新鲜、嫩绿、不发黄、不腐烂。

第二条 包装方式

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，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全部货物，均应当采用国家或专业行业标准的保护方式进行包装，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到货地点。特殊情况，货物包装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《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》。

第三条 交货方式

- 1、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06月30日止；
- 2、交货时间：接到采购人货物需求通知(电话、微信、短信或传真等)3-5天内交货，到货时间必须为采购人正常工作日，并将具体到货时间通知采购人联系人；
- 3、交货地点：北京麋鹿生态实验中心内采购人指定地点；
- 4、运输方式及保险：汽车配送，车辆要求小于6.8m卡车，最大宽度不超过2.5m，整车重不能超过20吨；有关运输、装卸和保险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- 5、乙方将饲料送到甲方指定的饲料存放处卸车并码放整齐；
- 6、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每批次饲料(如配合饲料和苜蓿青干草等)的质量检验报告。

第四条 货物验收

- 1、验收时间：货物到达指定地点，并在当日或另行预定的时间(如鲜苜蓿草等)进行；
- 2、收货方式：甲、乙双方共同到现场验收；
- 3、验收标准：
 - (1) 货物符合招标文件的《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》；
 - (2) 货物外形、包装完好；
 - (3) 货物按甲方要求卸车并码放整齐；
 - (4) 乙方提供货物数量依据，且送货数量无误，有异议时甲方有权进行抽测，抽测后以甲方数量为准；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甲方通知货物种类的数量或重量，



否则，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；

- (5) 货物符合合同要求及标准，乙方对该货物有质量说明的也应当符合该质量说明；对于验收不合格的货物不算交货，乙方应当立即运离不得长时间停留，更不能卸车，乙方应对不合格的货物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。
- (6) 乙方应当提供货物合格证或者质量保证书及必要的技术资料；
- (7) 乙方应当提供质量检验报告（产地、营养成分、水分、有毒有害物质含量符合相关标准）；

4、货物满足验收标准，双方签收货物验收合格单据，完成验收，验收单据仅作为结账依据。

第五条 价格及支付

1、 本合同的货款支付时间：月结付款方式；每个月末，甲乙双方核实乙方提供的货款，在下个月月上旬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明细发票之后，甲方支付乙方本月货款；货物数量以实际发生采购数量为准。

2、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所购买货物的正规明细发票，且提供发票的单位必须与投标时出具资质中的汇款账号相一致。

第六条 质量保证

1、乙方应当保证所供应的饲料无毒无害，不能威胁动物与人的安全，完全符合采购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等安全保障的要求。

2、质量保证的范围和期限：每批饲料使用 20 天，未发生由采食饲料质量引起的动物健康安全事件。干苜蓿草、鹿料（粉、粒）、青贮、杂粮、保质期为 1 年；胡萝卜保质期为半个月；鲜苜蓿草、鲜嫩玉米秸秆保质期为 3 天。

3、履约保证金的数额及支付方式：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% 作为履约保证金给甲方：97825 元；大写人民币：玖万柒仟捌佰贰拾伍元 整，本合同结束后 1 个月内，甲方无息退还质保金。

第七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

- 1、甲方无故中途退货的，应当向乙方赔偿退货款及退货货款的 10% 作为违约金；
- 2、甲方逾期付款的，应当按照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三计算，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；
- 3、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，甲方应当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；
- 4、其它事宜另行洽商。

第八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

1、甲方在检验中如果发现货物的品种、规格、颜色、气味、营养含量等质量或重量不符合规定或约定，甲方有权不予接受，甲方未予以接收的货物由乙方立即无条件的取走，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，三次以上（含三次）或情节严重的，视为乙方违约，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，且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；

2、乙方所交货物的品种、规格、颜色、气味、营养指标等质量要求不符合规定，甲方认为不能使用的，由乙方在三个工作日内负责更换，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；乙方不能在指定的时间内完成调换，或调换后的货物仍不符合合同和招标文件规定的，视为乙方不能交货；

3、乙方逾期交货的，应当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三计算，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货款的10%作为违约金，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，甲方为此紧急采购的饲料由乙方负责根据交易单据承担相应货款。对乙方逾期未交的货物，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，乙方应当按照甲方需求补交，并且承担逾期交货的责任；

4、于乙方所提供的饲料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；

5、乙方必须为配送司机缴纳意外保险，配送前提前报备司机证件及车牌号。配送司机和卸货人员等违反苑区要求产生后果均有乙方承担。

6、其他未尽事宜另行洽商。

第九条 不可抗力

甲乙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、不能完全履行、延迟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条件时，应当在得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当天通知对方，3日后再以书面形式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给对方，双方对由此产生的损失互不承担责任，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由受损方自行承担。

第十条 争议解决

本合同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。如果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当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一条 其它

1、按照合同规定应当偿付违约金、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，在明确责任后5个工作日内付清。

2、本合同如因动物数量发生变化、导致实际采购饲料种类和数量与合同规定发生较大变化时，双方共同协商，做出书面补充规定。

3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：

3.1 本合同书；

3.2 竞争性磋商文件；

3.3 响应文件及其附件；

3.4 标准、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；

3.5 双方洽商、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4、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除非经双方同意，或者另有法定理由，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者解除合同。

5、本合同如果有未尽事宜，必须经双方共同协商，做出书面补充规定，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6、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。

7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北京麋鹿生态实验中心

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

白加德印

甲方（公章）

乙方：北京惠众蝗虫养殖专业合作社

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

陈晓昇印

乙方（公章）

开户银行：北京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

银行账号：01090978000120112002293

联系人：冯辰淼

联系方式：010-69280692

日期：2025年 6月 27日

开户银行：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堡支行

银行账号：0907000103000007231

联系人：杨朝军

联系方式：13911395236

日期：2025年 6月 27日